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32)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

本公司現正根據上市規則第 2.07A 條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對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方式的選擇。

倘若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8 日或之前未收到適當填妥及簽署的回條或任何股東的書面反對意見，則該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通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

緒言

為支持環保及節省印刷及郵寄成本，本公司希望確定股東日後以電子方式 (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wkkintl.com) 或郵寄印刷版本 (中文及英文版本) 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選擇。

本公司鼓勵股東選擇網上版本 (定義見下文) 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倘若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8 日或之前未收到股東回覆，則該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本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以代替印刷版本。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 2.07A 條，本公司將作出以下安排：

1. 本公司將於 2023 年 8 月 10 日向股東寄發一份以英文及中文編制的函件（「函件一」）連同已預付郵費標籤的回條（「回條」），以供彼等選擇以下任何一項方案：

方案一： 收取所有日後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wkkintl.com 的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或

方案二： 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印刷版本」）。

已填妥及簽署之回條應於 2023 年 9 月 8 日或之前使用回條下面的已預付郵費標籤郵寄或以專人送達到本公司的過戶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或電郵至 wkk532-ecom@hk.tricorglobal.com。

函件一說明，倘若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8 日或之前尚未收到股東已填妥及簽署之回條或表示反對收取公司通訊網上版本的回覆，則該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版本。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透過電郵通知股東公司通訊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或，倘若回條中沒有正確提供電郵地址，將郵寄至該股東留存在本公司過戶處的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的地址。

2. 對於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版本的股東，本公司將向彼等寄送印刷版本連同一份以英文及中文編制的函件（「函件二」）及一份變更申請表（「變更申請表」），並隨附已預付郵費標籤以便在香港郵寄。函件二說明，可隨時應股東要求收取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版本，股東填妥變更申請表後郵寄或電郵至 wkk532-ecom@hk.tricorglobal.com 交回本公司過戶處。

3. 當公司通訊刊載在本公司網站時，本公司將向該等選擇或被視為已選擇收取網上版本的股東發送刊載通知。該通知將以電郵或，倘若回條中沒有正確提供電郵地址，郵寄至股東留存在本公司過戶處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地址。惟因任何原因導致該股東在收取或瀏覽刊載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司通訊時出現困難，本公司將在收悉股東郵寄或電郵 (wkk532-ecom@hk.tricorglobal.com) 至本公司過戶處的書面要求後，立即免費寄發相關公司通訊之印刷版本予股東。
4. 股東可以隨時更改其對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方式的選擇，需提前 5 個完整工作天郵寄到本公司過戶處位於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或電郵至 wkk532-ecom@hk.tricorglobal.com (或其他由本公司及本公司過戶處適時規定的地址及電郵地址)。
5.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將以可供閱覽之格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wkkintl.com。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將按《上市規則》呈交聯交所，並刊載於其網站 www.hkexnews.hk。
6. 本公司過戶處於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提供電話熱線服務(852) 2980 1333，以供股東查詢上述有關本公司的建議安排。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本公司」	指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 532)
「本公司過戶處」	指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位於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公司通訊」	指	按《上市規則》第 1.01 條所定義，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 (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 (c) 所有會議通告; (d) 任何上市文件; (e) 任何通函; 及(f) 所有代表委任表格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忠桐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徐應春先生、何樹燦先生、鄺敏恆先生、王賢誌先生及張瑞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amed Hassan El-Abd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宏中先生、梁錦芳博士、葉維晉醫生、謝顯年先生及林耀榮先生。